

证券代码：400189

证券简称：广文城 3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聘任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为2024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01 年 3 月 14 日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深南路佳和华强大厦 B 座 2507、08 室

首席合伙人：王扬

2023年度末合伙人数量：4人

2023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27人

2023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20人

2023年收入总额（经审计）：2,822.33万元

2023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2,397.31万元

2023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205.66万元

2023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家

2023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3家

2023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2023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30	制造业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R86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C14	制造业
M74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023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0万元

2023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218万元

2023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家

2023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1970.12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0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执业风险基金上年度末数 1970.12 万元，尚未购买执业保险，执业风险基金计提和执业保险的购买均符合相关规定，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近三年不存在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

3. 诚信记录

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0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

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0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合伙人及拟签字的注册会计师： 王扬 2008 年 12 月 28 日成为注册会计师，在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于 2020 年 8 月转所至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的报告 12 家。 拟签字的注册会计师：罗小连 2011 年 11 月 16 日成为注册会计师，在深圳市联洲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执业，2017 年 4 月 30 日转为非执业会员，2021 年 12 月在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 10 家。 质量复核合伙人：王海龙 2012 年 12 月 14 日成为注册会计师，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执业至今，近三年签署挂牌公司和上市公司 1 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具有独立性，无诚信不良情况，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4）审计收费12.5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12.5万元。

上期（2023）审计收费20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20万元。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安礼华粤(广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1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不存在已委任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被立案调查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主动辞任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

☐ 实际控制人、股东或董事提议或自身发展需要

☐ 满足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规定

☐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

☒ 其他原因

公司基于实际情况考虑，拟聘任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三）挂牌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另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知悉本事项且未提出异议。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年12月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聘任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如适用）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是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为企业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公司拟聘任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作为2024年度审计机构开展审计工作。经过了解，独立董事认为拟聘任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作为2024年度审计机构符合法律法规和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聘任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为2024年度审计机构并将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是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为企业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公司拟聘任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作为2024年度审计机构开展审计工作。经过沟通了解，我们认为拟聘任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作为2024年度审计机构符合法律法规和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拟聘任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作为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审议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聘任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为2024年度审计机构并在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拟聘任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2024 年度审计机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执业证照、联系方式

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9 日